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醫師公會	
收	112. 8. 25 日
文	字第1503號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511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  
之1號

承辦單位：疾病管制處

承辦人：張宏駿

電話：07-7134000#1364

電子信箱：horseoneone0101@kcg.gov.tw

80681

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疾管字第1123848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2年3月至4月份貴轄合約醫療院所執行COVID-19疫苗  
接種計畫「達每月目標接種人次之目標接種獎勵及績效獎勵」  
事宜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8月16日衛授疾字第1120200796A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勵措施自110年6月7日起實施，前已完成110年12月至  
112年2月份獎勵費用核付作業。本次112年3月至4月份「達  
每月目標接種人次之目標接種獎勵及績效獎勵」之核付，係  
依合約醫療院所(不含衛生所)上傳NIIS符合規格之各月份接  
種人次，經檢核計算後近期由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辦  
理核付作業。
- 三、上開核算，其中經NIIS檢核「上傳日減接種日 $\geq$ 日」之接種  
資料，不列入計算。針對合約醫療院所延遲上傳之筆數，貴  
所可運用NIIS-5.4.1接種人次查詢報表，督導及協助轄內合  
約醫療院所落實即時上傳及查詢明細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及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  
會，惠請協助轉知相關訊息給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高雄市三民區第二衛生所、高雄市三民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大社區衛生所、高雄市  
大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小港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仁武區衛生

所、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岡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林園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茄萣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鳥松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楠梓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旗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旗津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鳳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鳳山區第二衛生所、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新興衛生所  
副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、本局疾病管制處

# 局長黃志中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抄：1. 連PO官方社群  
2. 連刊網站 FB APP

唐維敬 8/15/2023